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提供資料，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CHINA SOLAR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源暢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5)

#### 有關須予披露交易 的溢利預測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代價乃參考(其中包括)估值師(獨立專業估值師)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對中國目標公司100%股本權益的初步估值人民幣200,000,000元(約243,800,000港元)釐訂，而有關初步估值已應用折現現金流量法進行。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估值師發出最終估值報告(「估值報告」)，當中指中國目標公司100%股本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價值為人民幣209,680,000元(約255,599,920港元)。

由於估值應用折現現金流量法進行，故其構成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的溢利預測。因此，上市規則第14.60A條適用於有關交易。

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已就估值審閱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法，當中並不涉及採納會計政策。本公司有關收購事項的財務顧問大有融

\* 僅供識別

資有限公司信納，估值乃於董事作出審慎周詳的查詢後作出。根據上市規則第14.60A條的規定，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及大有融資有限公司的函件分別載於本公告附錄一及二。

以下為曾於本公告中發表意見及建議的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英國特許會計師 香港執業會計師
大有融資有限公司	獲發牌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法團
滌鋒評估有限公司	專業估值師

於本公告日期，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大有融資有限公司及滌鋒評估有限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亦無擁有任何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可依法強制執行與否)。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大有融資有限公司及滌鋒評估有限公司已各自就本公告的刊行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公告所載的形式及內容載列其報告及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根據第14.60A條，以下為估值所依據的主要假設(包括商業假設)的詳情：

- 本公司提供的預測屬合理，能夠反映市況及經濟基礎，且將會實現；
- 訂約方將根據各方所訂立的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彼此間的共識行事；
- 就中國目標公司的持續經營而言，中國目標公司將可成功進行就其業務發展所需的一切活動；
- 豬隻將於體重達120公斤時出售，每公斤售價為人民幣35元；
- 由本公司對相關成本、費用及資本開支作出估計；
- 誠如本公司所告知，中國政府不會向其徵收營業稅及企業所得稅；

- 總體而言，中國目標公司營運所在地的市場走勢及狀況與經濟預測並無重大偏離；
- 中國目標公司業務根據業務規劃及預測出現的預測增長不會因取得融資與否而受限；
- 本公司將可挽留所有主要管理人員、合資格人員及技術人員，以支持中國目標公司的持續經營；
- 中國目標公司業務策略及其營運架構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 盈利能力不會因專利技術被侵權而受到重大影響；
- 中國目標公司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乃以能夠真實準確地反映中國目標公司於各結算日期財務狀況的方式編製；
- 中國目標公司應擁有不受干擾的權力，可於企業的法定經營期的餘下年期經營其現有業務；
- 中國目標公司經營所在地區的利率及匯率與當前利率及匯率相比不會出現重大差異；
- 已就經營正式取得中國目標公司經營或有意經營業務所在地區所需的所有相關法律批准、營業證或執照，並可於到期時續期；
- 中國目標公司經營或有意經營業務所在地區的政治、法律、經濟或金融狀況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以致對中國目標公司應佔的收益及其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 已取得或可隨時取得或重續估值所依據由任何地方、省或國家政府或私人實體或組織所發出的所有必須執照、證書、同意或其他法律或行政授權；及
- 中國目標公司經營或有意經營業務所在地區現時的稅法不會出現重大變動，且應付稅項的稅率將維持不變，並將遵守所有適用法律及規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源暢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Pierre Seligman**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指明者外，在本公告內人民幣乃以人民幣1.00元兌1.219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惟僅供參考之用。有關換算不應被理解為任何有關款項經已、應已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進行兌換的聲明。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當中四名執行董事為仰翹先生、**Pierre Seligman**先生、仰於春先生及金燕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為**On Kien Quoc**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達文先生、蔡錫州先生、蔡德河先生及樊川先生。

## 附錄一 —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函件

下文為國衛會計師事務所(英國特許會計師及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函件全文，乃為載入本公告而編製。



Chartered Accountants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敬啟者：

中國源暢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

關於 貴集團須予披露收購交易中成都昀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中國目標公司」)的估值所依據的預測的釋疑函件

吾等對滙鋒評估有限公司就中國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的業務估值(「估值」)所編製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估值(「估值」)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式作出報告。估值乃就 貴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的公告中所刊載建議收購盈達控股有限公司51%股本權益而作出。

估值乃根據折現現金流量釐訂，因而被視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的溢利預測。

## 貴公司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就估值編製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其被視為上市規則第14.62條項下的溢利預測。

吾等的責任為按照上市規則第14.62(2)條的規定，就估值所依據的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的計算方式發表報告。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並不涉及採納會計政策。

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取決於多項未來事件及若干基準及假設，而該等基準及假設無法以與過往結果相同的方式確認及核實，且並非所有基準及假設均會於整段期間內一直有效。因此，吾等並無對有關基準及假設是否恰當及有效作出審閱、考慮或進行任何工作，亦不會對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以至估值所依據的基準及假設是否恰當及有效發表任何意見。

## 意見基礎

吾等按照香港核證委聘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核證委聘」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核數指引第3.341號「有關溢利預測的會計師報告」的程序執行工作。吾等已審查估值的算術準確度。吾等的工作僅為協助貴公司董事評估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在計算方面是否已妥為編製，除此以外別無其他目的。吾等概不會就與吾等工作有關或因此而產生的事宜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責任。吾等的工作並不構成對中國目標公司的任何估值。

## 意見

根據以上所述，吾等認為折現未來估計現金流量在計算方面已按照貴公司董事作出的基準及假設妥為編製。

此 致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  
4003-5室  
中國源暢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  
英國特許會計師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香港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 附錄二 一 大有融資有限公司函件

下文為大有融資有限公司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函件全文，  
乃為載入本公告而編製。



# 大有融資有限公司

## MESSIS CAPITAL LIMITED

敬啟者：

吾等謹此提述滌鋒評估有限公司(「估值師」)就中國目標公司全部股本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的估值所編製的業務估值(「估值」)所依據的折現現金流量預測。估值被視為上市規則第14.61條項下的溢利預測。估值乃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告(「公告」)，而本報告為公告的其中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公告及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七日的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審閱估值所依據的預測，並已就 閣下所提供構成編製預測所依據的基準及假設的資料及文件與 閣下及估值師進行商討。吾等亦已考慮國衛會計師事務所就預測的計算方式致 閣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函件(載於通告附錄一)。吾等注意到，由於估值僅與現金流量有關，故編製估值時並無採納 貴公司的會計政策。

綜上所述，吾等信納估值所依據的預測( 閣下作為 貴公司董事須就此負全責)乃 閣下於作出審慎周詳查詢後得出。

此 致

香港  
灣仔港灣道26號  
華潤大廈4003-5室  
中國源暢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 台照

代表  
大有融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蕭永禧  
謹啟

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